

关于对黄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第 109 号建议的答复

签发人：汪峻

毕海鹏代表：

您在市八届人大四次会议期间提出的关于加快推进化工园区全面实施双电源供电建设的建议收悉。经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一、化工园区供电现状

我市化工园区 2 个，均已具备双电源供电条件。其中黄山徽州化工园区由 110 千伏浩村变、110 千伏岩寺变双电源供电，黄山歙县化工园区由 110 千伏浩村变、35 千伏郑村变双电源供电。

二、企业双电源现状

根据《重要电力用户供电电源及自备应急电源配置技术规范》（GB/T29328-2018），可能引发人身伤亡、中毒、爆炸或火灾等重大安全事故、造成重大经济损失和严重环境污染的精细化工企业应配备双电源供电。其中，黄山徽州化工园区需接通双电源企业 9 家，目前已全部接通；黄山歙县化工园区需接通双电源企业 20 家，目前 17 家已接通，另有 3 家企业正在接入中。贵公司（黄山市向荣新材料有限公司）作为一般化工企业，无需接入双电源。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我市将积极推进化工园区重点企业双电源建设全覆盖，同时加快电源点谋划，拟在黄山徽州化工园区新建 110 千伏变电站 1 座，力争 2026 年建成投运，进一步提高化工园区供电可靠性水平。

办复类别：A 类

联系单位：黄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联系电话：0559-2355840

2024 年 5 月 25 日

抄：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联络室、市政府办公室意见建议科。